

# 西安理工大学教务处

---

## 关于开展 2020 年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我校 2020 年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工作将按照已印发的《西安理工大学创新与技能学分管理办法》（西安理工本教[2019]41 号文）执行，2020 年创新成果奖的认定流程和工作要求也按该文件相关规定执行。

请各学院结合西安理工本教[2019]41 号文件精神，制定本学院实施细则，并于 2020 年 6 月 1 日之前完成本院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及创新成果奖认定工作，并将认定工作报告等相应的材料存档备查。

各学院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工作报告至少应包含以下内容：

- 1、学院创新与技能学分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名单（含联络人）。
  - 2、学院创新与技能学分管理办法及细则。
  - 3、学院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工作过程（含工作时间节点与工作任务完成情况）。
    - a、2020 年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情况汇总表；
    - b、2020 年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为创新成果奖学生汇总表；
    - c、2020 年创新与技能学分冲抵校级选修课学分情况汇总表；
    - d、获创新成果奖或校选课学分冲抵学生公示情况及照片。
  - 4、认定工作中出现问题及解决建议。
  - 5.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。
-

请各学院于2020年6月2日前将《2020年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为创新成果奖学生汇总表》提交至教务处实践科，由教务处统一制作获奖证书。

附件 1. 2020 年--学院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情况汇总表

2. 2020 年--学院创新与技能学分冲抵校级选修课学分情况汇总表

3. 2020 年--学院创新与技能学分认定为创新成果奖学生汇总表

4. 西安理工大学创新与技能学分管理办法

